

5381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忠福里東園路38-1號
公司電話：(03)461-0732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53
(八) 質押之資產	5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5-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8
2. 大陸投資資訊	63
3. 主要股東資訊	63
(十四) 部門資訊	6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9-7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損益之份額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主要來源為子公司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變壓器及配電盤銷售收入，由於需對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及交易之真實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銷貨收入截止點測試，抽選收入交易，並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交易認列時點正確。
4. 執行銷貨收入變動等分析性複核程序，以評估交易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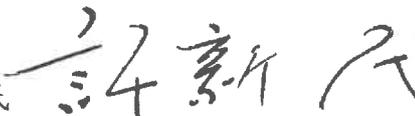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27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5626 號

許新民  

會計師：

呂倩雯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36,074	2	\$237,942	2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及八	40,162	2	7,09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	-	-	5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	9,329	-	18,423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及七	49,205	2	92,782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1	-	33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680	-	32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66	-	49	-
130x	存貨	四及六	-	-	64,008	7
1410	預付款項	七	333	-	5,74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9,853</u>	<u>6</u>	<u>426,754</u>	<u>48</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九	8,272	-	28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七及八	490,512	23	327,464	3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及八	13,057	2	3,00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1,450,604	68	71,48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1,766	-	2,269	-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及七	29,741	1	41,682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	132	-	1,17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及六	4,648	-	2,48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3,696	-	4,67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02,428</u>	<u>94</u>	<u>454,527</u>	<u>52</u>
1xxx	資產總計		<u>\$2,142,281</u>	<u>100</u>	<u>\$881,281</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謝炳輝



會計主管：阮昭慧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	\$190,000	9	\$-	-
2150	應付票據		432	-	4,837	1
2170	應付帳款		353	-	1,79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513,703	24	16,40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及七	11,615	-	11,87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及八	66,667	3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36	-	44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83,106</u>	<u>36</u>	<u>35,361</u>	<u>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及八	104,163	5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3,223	-	2,78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及七	18,794	1	30,410	4
2645	存入保證金		402	-	67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6,582</u>	<u>6</u>	<u>33,87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909,688</u>	<u>42</u>	<u>69,237</u>	<u>8</u>
	權益	四及六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101,568	98	1,801,568	204
3200	資本公積		12,259	1	8,701	1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166,910)	(54)	(1,072,653)	(122)
3400	其他權益		285,676	13	74,428	9
3xxx	權益總計		<u>1,232,593</u>	<u>58</u>	<u>812,044</u>	<u>9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2,142,281</u>	<u>100</u>	<u>\$881,281</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謝炳輝



會計主管：阮昭慧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及七	\$170,936	100	\$248,9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及七	(122,104)	(71)	(179,334)	(72)
5900	營業毛利		48,832	29	69,642	28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452)	(2)	(6,111)	(2)
6200	管理費用		(75,521)	(44)	(64,348)	(2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3)	(1)	(1,649)	(1)
	營業費用合計		(80,116)	(47)	(72,108)	(29)
6900	營業損失		(31,284)	(18)	(2,46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13	-	473	-
7010	其他收入		23,451	14	22,836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80)	(1)	2,533	1
7050	財務成本		(7,419)	(4)	(1,35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018	16	(4,644)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283	25	19,847	8
7900	稅前淨利		10,999	7	17,381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1,067)	(1)	(56)	-
8200	本期淨利		9,932	6	17,325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66	1	53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1,248	124	74,428	3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52)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3)	-	(10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2,059	124	74,859	3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1,991	130	\$92,184	37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05		\$0.1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05		\$0.1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謝炳輝



會計主管：阮昭慧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00				3350	
A1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1,801,568	\$8,701	\$(1,090,409)	\$-	\$719,860	
D1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17,325	-	17,325	
D3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431	74,428	74,859	
D5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7,756	74,428	92,184	
Z1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01,568	\$8,701	\$(1,072,653)	\$74,428	\$812,044	
A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801,568	\$8,701	\$(1,072,653)	\$74,428	\$812,044	
D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9,932	-	9,932	
D3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811	211,248	212,059	
D5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0,743	211,248	221,991	
E1 現金增資	300,000	-	(105,000)	-	195,000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558	-	-	3,558	
Z1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1,568	\$12,259	\$(1,166,910)	\$285,676	\$1,232,59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謝炳輝



會計主管：阮昭慧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10,999	\$17,381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3,036)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200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119)	-
A20100	折舊費用	14,524	15,69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98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12	16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00)	(300)
A20900	利息費用	7,419	1,35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89,400)	(20,100)
A21200	利息收入	(813)	(47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40,000	-
A21300	股利收入	(7,834)	(12,2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5)	(2,17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018)	4,6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3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77	1,24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834	12,290
A31130	應收票據	56	(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6,280)	(162,094)
A31150	應收帳款	9,094	(1,36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577	34,59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47	64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359)	(32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200	存貨	64,008	6,852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0,000	-
A31230	預付款項	5,411	6,26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9,170)	-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507)	(114)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80)	-
A32130	應付票據	(4,405)	(3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451)	(13,136)
A32150	應付帳款	(1,441)	(2,753)	C04600	現金增資	195,00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91)	2,47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3,099	(13,13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7)	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6,461	72,5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13	47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01,868)	(102,7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357)	(58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942	340,674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396	2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074	\$237,9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1,313	72,49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謝炳輝



會計主管：阮昭慧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年九月，主要係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銅箔基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壓合、加工、研發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三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中壢區忠福里東園路38-1號。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十二日起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亦為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及(3)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資訊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某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個體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商品(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商品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商品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機器設備	2~1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1~8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1.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3.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子產品，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15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個體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個體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21	\$120
支票及活期存款	35,953	237,822
合 計	<u>\$36,074</u>	<u>\$237,942</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2.31	111.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	\$9,000	\$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28)	(16)
合 計	<u>\$8,272</u>	<u>\$284</u>

(1)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出資有限合夥係於合夥契約中明訂存續期間，到期時將淨資產按持份比例交付投資人並辦理解散清算。

(2)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204,836	\$253,036
評價調整	285,676	74,428
合 計	<u>\$490,512</u>	<u>\$327,464</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第一季，向非關係人之Tangible Marine Worldwide Company Limited (巨浪環球有限公司)及Breeze Technology Ltd. (微風科技有限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母公司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普通股，交易單位數量及交易總金額分別為3,252千股及162,591千元，本投資案完成取得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持股比率約為4.96%。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第二季，向非關係人Avalon Group Limited (福隆集團有限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母公司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普通股，交易單位數量及交易總金額分別為844千股及42,245千元，本投資案完成取得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持股比率約為6.25%。本集團於民國一二年十二月獲配股票股利2,274千股，持有總股數為6,370千股。

本公司之母公司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二年五月向櫃買中心申請私募股票補辦公開發行，並業已於民國一二年六月取得櫃買中心同意函，於民國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第四季，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公開發行普通股，交易單位數量及交易總金額分別為2,000千股及48,200千元，本投資案完成取得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持股比率約為2.48%。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第一季，向母公司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公開發行普通股，交易單位數量及交易總金額分別為2,000千股及48,200千元，自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累積損益為0千元。

(1)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股利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7,834	\$12,290
與當期除列之投資相關	-	-
當期認列之股利收入	\$7,834	\$12,290

(2)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備償存款	\$50,219	\$7,100
受限制定期存款	3,000	3,000
合計	\$53,219	\$10,100
流動	\$40,162	\$7,093
非流動	13,057	3,007
合計	\$53,219	\$10,100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9,366	\$18,460
減：備抵損失	(37)	(37)
小計	9,329	18,4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9,205	92,782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49,205	92,782
合計	\$58,534	\$111,205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至150天。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58,571千元及111,242千元，其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存貨

	112.12.31	111.12.31
原料	\$-	\$44,881
物料	-	593
在製品	-	1,003
製成品	-	17,531
合計	\$-	\$64,008

(1)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22,104千元及179,334千元，其中包括各期間費損，詳下表列示：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下腳收入	\$(1,423)	\$(2,602)
存貨報廢損失及盤盈虧	(182)	42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914)	-
合計	\$(6,519)	\$(2,560)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914 千元。由於先前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之存貨陸續出貨，致相關備抵存貨跌價數減少，因而出現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72,129	100%	\$-	-%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907	55%	7,038	100%
綠祚股份有限公司	22,927	100%	23,488	100%
九合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1	100%	40,904	100%
瑞合投資有限公司	-	100%	52	100%
合計	<u>\$1,450,604</u>		<u>\$71,482</u>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日增資發行新股90,000千元，本公司認購45,000千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致持股比例下降至55%。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間向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原股東 Mighty Firm International Ltd. 及個人股東等取得普通股11,550股，並參與民國一一二年三月現金增資450股，累計取得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12,000股，本公司持股比率為77.17%，另其子公司江富企業有限公司持有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3,550股，持股比率為22.83%，故本公司對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實質為100%。自取得控制日起，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江富企業有限公司納入合併報表。

為發揮企業經營效率進行組織調整，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決議與其子公司江富企業有限公司辦理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業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4)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未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2.01.01	\$91,094	\$505	\$27,204	\$118,803
增 添	-	-	2,895	2,895
處 分	(82,309)	(505)	(19,081)	(101,895)
112.12.31	<u>\$8,785</u>	<u>\$-</u>	<u>\$11,018</u>	<u>\$19,803</u>
111.01.01	\$91,094	\$505	\$26,404	\$118,003
增 添	-	-	1,891	1,891
處 分	-	-	(1,091)	(1,091)
111.12.31	<u>\$91,094</u>	<u>\$505</u>	<u>\$27,204</u>	<u>\$118,803</u>
折舊及減損：				
112.01.01	\$91,094	\$194	\$25,246	\$116,534
折 舊	-	93	2,490	2,583
處 分	(82,310)	(287)	(18,483)	(101,080)
112.12.31	<u>\$8,784</u>	<u>\$-</u>	<u>\$9,253</u>	<u>\$18,037</u>
111.01.01	\$91,094	\$93	\$23,353	\$114,540
折 舊	-	101	2,984	3,085
處 分	-	-	(1,091)	(1,091)
111.12.31	<u>\$91,094</u>	<u>\$194</u>	<u>\$25,246</u>	<u>\$116,534</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u>	<u>\$-</u>	<u>\$1,766</u>	<u>\$1,766</u>
111.12.31	<u>\$-</u>	<u>\$311</u>	<u>\$1,958</u>	<u>\$2,269</u>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140千元及1,61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14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皆於民國一二二年期滿。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 (32)</u>	<u>\$ (13)</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111.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11	\$4,349	\$4,34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059)	(6,837)	(6,182)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u>\$ (4,648)</u>	<u>\$ (2,488)</u>	<u>\$ (1,835)</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01.01	\$4,347	\$(6,182)	\$(1,83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31	(44)	(13)
小計	<u>31</u>	<u>(44)</u>	<u>(13)</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7)	-	(167)
經驗調整	138	-	13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510)	(510)
小計	<u>(29)</u>	<u>(510)</u>	<u>(539)</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101)	(101)
111.12.31	4,349	(6,837)	(2,488)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54	(86)	(32)
小計	<u>54</u>	<u>(86)</u>	<u>(32)</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經驗調整	(2,013)	-	(2,013)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53)	(53)
小計	<u>(2,013)</u>	<u>(53)</u>	<u>(2,066)</u>
支付之福利	(979)	979	-
雇主提撥數	-	(62)	(62)
112.12.31	<u>1,411</u>	<u>(6,059)</u>	<u>(4,648)</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2年度		111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36)	\$-	\$(73)
折現率減少0.25%	37	-	76	-
預期薪資增加1%	152	-	315	-
預期薪資減少1%	-	(137)	-	(280)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0. 短期借款

	112.12.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2.29%~2.72%	113.01.09~113.06.26	\$190,0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為0千元。

11. 其他應付款

	112.12.31	111.12.31
應付收購股權或有對價	\$500,000	\$-
應付薪資	5,182	5,879
其他應付費用－其他	8,521	10,529
合計	\$513,703	\$16,408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應付收購股權或有對價業經議定，並包含於與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前任業主所簽訂之購買協議及增補協議中。根據協議內容，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應額外支付現金予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前任業主：

- (1) 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後出具允當之查核意見，及民國一一二年第一季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後出具允當之核閱結論。擔保事項達成時，本公司支付100,000千元，且支付期限不晚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公司業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日完成支付。
- (2) 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將取得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採購標案。於民國一一二年每次取得標案後三十日內，根據該次標案金額除以1,300,000千元後，再乘以100,000千元之金額支付之，支付總額以100,000千元為上限，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完成支付。
- (3) 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履行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採購契約，經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撥配通知單記載之變壓器產品其總銷售金額，扣除材料成本，而使該產品實際獲利達357,425千元。擔保事項達成時，本公司將支付350,000千元，且支付期限不晚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 (4) 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變壓器所需之各項零件及材料，其主要供應商均已與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書面簽訂長期供貨協議，且主要供應商之供貨條件實際上均能滿足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產能需求。擔保事項達成時，本公司將支付50,000千元，且支付期限不晚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自交割日起至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向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報驗之變壓器產品未遭到或合理預期將遭到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罰款超過50,000千元，本公司將支付50,000千元扣除罰款或預期罰款後之金額，支付總額以50,000千元為上限，且支付期限不晚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三十日。
- (6) 於民國一一三年間取得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採購標案金額累計達500,000千元，本公司將支付50,000千元，且支付期限不晚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2.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臺中銀行－信用借款	\$21,921	自112年2月起，以一個月為一期，共分36期平均攤還本息，年利率：2.82%
上海銀行－信用借款	15,000	自112年3月起，每月付息，共分36個月平均攤還本金，年利率：2.75%
臺中銀行－擔保借款	133,909	自112年8月起，每月付息，共分36個月平均攤還本金，年利率：2.62%
小計	170,83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6,667)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4,163</u>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情形。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61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2,101,568千元及1,801,568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10,157千股及180,157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300,000千元，發行新股30,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為6.5元。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12,259</u>	<u>\$8,701</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及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並無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有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事。

- E.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五日股東常會決議不予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擬議不予盈餘分配。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70,936	\$248,976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銷售商品－印刷電路板及其耗材	\$170,936	\$248,97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70,936	\$248,976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	-
合計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 (1) 應收款項則考量過往經驗視為單一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8,571	\$-	\$-	\$-	\$-	\$-	\$58,571
損失率	0.06%	-%	-%	-%	-%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37)	-	-	-	-	-	(37)
帳面金額	\$58,534	\$-	\$-	\$-	\$-	\$-	\$58,534

111.12.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11,298	\$-	\$-	\$-	\$-	\$-	\$111,298
損失率	0.03%	-%	-%	-%	-%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37)	-	-	-	-	-	(37)
帳面金額	\$111,261	\$-	\$-	\$-	\$-	\$-	\$111,261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2.01.01	\$-	\$3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112.12.31	\$-	\$37
111.01.01	\$-	\$1,60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570)
111.12.31	\$-	\$37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6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出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12.31	111.12.31
房屋及建築	\$29,594	\$40,949
運輸設備	147	733
合計	\$29,741	\$41,682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租賃負債(含關係人)	\$30,409	\$42,289
流動	\$11,615	\$11,879
非流動	18,794	30,410
合計	\$30,409	\$42,289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權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年度	111年度
房屋及建築	\$11,354	\$11,354
運輸設備	587	1,260
合 計	<u>\$11,941</u>	<u>\$12,614</u>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43	\$31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2	41
合 計	<u>\$85</u>	<u>\$72</u>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536千元及13,208千元。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針對自有部分資產簽訂營業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四年，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u>\$7,700</u>	<u>\$6,510</u>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不超過一年	\$1,458	\$1,35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1,458	-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1,458	-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729	-
合 計	<u>\$5,103</u>	<u>\$1,353</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697	\$24,013	\$32,710	\$14,127	\$24,371	\$38,498
勞健保費用	802	1,562	2,364	1,401	2,178	3,579
退休金費用	179	930	1,109	355	1,259	1,614
董事酬金	-	1,614	1,614	-	1,566	1,5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00	1,209	2,009	1,390	1,417	2,807
折舊費用	1,030	13,494	14,524	2,449	13,250	15,699
攤銷費用	-	-	-	-	-	-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31人及5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7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39人及53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194千元及977千元。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1,022千元及803千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27.27%。

4.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A.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B.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係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發展，依照公司法第29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審議。

C. 本公司員工之報酬，係依據個人能力、職務、對公司之貢獻度及績效表現，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及同業水準，作為給付標準。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有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9	\$445
押金設算息	44	28
合 計	<u>\$813</u>	<u>\$473</u>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7,700	\$6,510
股利收入	7,834	12,290
其他收入	7,917	4,036
合 計	<u>\$23,451</u>	<u>\$22,836</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43	\$2,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712)	(16)
其他支出	(919)	(81)
合 計	<u>\$(1,580)</u>	<u>\$2,533</u>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843	\$5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571	767
押金設算息	5	5
合 計	<u>\$7,419</u>	<u>\$1,351</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66	\$-	\$2,066	\$(413)	\$1,6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211,248	-	211,248	-	211,2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1,052)	-	(1,052)	210	(842)
合 計	<u>\$212,262</u>	<u>\$-</u>	<u>\$212,262</u>	<u>\$(203)</u>	<u>\$212,059</u>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39	\$-	\$539	\$(108)	\$4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74,428	-	74,428	-	74,428
合 計	<u>\$74,967</u>	<u>\$-</u>	<u>\$74,967</u>	<u>\$(108)</u>	<u>\$74,859</u>

20.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應付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67	56
所得稅費用	<u>\$1,067</u>	<u>\$56</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3	\$108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0,999	\$17,38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200	\$3,476
免稅收益及報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6,771)	(1,15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638	(2,26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1,067	\$56

(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78	\$(1,178)	\$-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3)	-	(3)
淨確定福利資產	(2,789)	(18)	(413)	(3,220)
未休假獎金	-	132	-	13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67	\$(41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611			\$(3,09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8			\$1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89)			\$(3,223)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78	\$-	\$-	\$1,1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0	(30)	-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3	(3)	-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658)	(23)	(108)	(2,78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6)</u>	<u>\$ (10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447)</u>			<u>\$ (1,61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11</u>			<u>\$1,1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658)</u>			<u>\$ (2,789)</u>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2.12.31	111.12.31	
103年	\$31,975	\$31,975	\$31,975	113年
106年	661,769	661,769	661,769	116年
112年	28,193	28,193	-	122年
合計	<u>\$721,937</u>	<u>\$721,937</u>	<u>\$693,744</u>	

(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分別為144,387千元及140,592千元。

(7)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9,932	\$17,325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05,718	180,157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基本/稀釋每股盈餘(元)	\$0.05	\$0.10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綠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鉅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九合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江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瑞合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已解散)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44,363</u>	<u>\$197,582</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1,901</u>	<u>\$26,23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2.12.31</u>	<u>111.12.31</u>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49,205</u>	<u>\$92,782</u>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12.12.31</u>	<u>111.12.31</u>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80	\$315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
合 計	<u>\$4,680</u>	<u>\$321</u>

(5) 預付款項

	<u>112.12.31</u>	<u>111.12.31</u>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u>	<u>\$4,890</u>

(6) 存出保證金

	<u>112.12.31</u>	<u>111.12.31</u>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u>\$495</u>	<u>\$495</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性 質	112.12.31	111.12.31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房租及建築	\$5,736	\$7,548

B. 租賃負債

		112.12.31	111.12.31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流動		\$1,819	\$1,795
租賃負債－非流動		4,028	5,847
合 計		\$5,847	\$7,642

C. 利息費用

	性 質	112年度	111年度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承租辦公室	\$91	\$115

D.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對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之租金收付方式皆為一個月為一期，以匯款或支票方式支付，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支付金額皆為1,886千元。

E.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與關係人租賃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租金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4	\$2,857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754	115
綠祚股份有限公司	366	366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	403
九合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	29
瑞合投資有限公司	14	29
合 計	\$5,612	\$3,799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136	\$201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28	82
綠祚股份有限公司	21	24
合 計	<u>\$185</u>	<u>\$307</u>

(9)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u>\$7</u>	<u>\$4</u>

(10)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9	\$1,800
三江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2,634	-
綠祚股份有限公司	-	4
合 計	<u>\$3,963</u>	<u>\$1,804</u>

(11)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收到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金額7,834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1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一季度，向母公司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公開發行普通股，交易單位數量及交易總金額分別為2,000千股及48,200千元，自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累積損益為0千元。

(13)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707	\$11,175
退職後福利	388	396
合 計	<u>\$12,095</u>	<u>\$11,571</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219	\$10,100	銀行進口開狀額度擔保、關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10,081	-	保證金、長期借款備償戶及擔 保品
合 計	<u>\$463,300</u>	<u>\$10,1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66,016千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二十八日與彰能資本有限合夥簽訂有限合夥契約，承諾加入彰能資本有限合夥成為有限合夥人，並承諾出資額為3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累計繳納出資額9,000千元，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項下。
- (3) 本公司收購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有對價請詳附註六.1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050,000股，每股以新台幣0元發行，即以無現金對價無償配發予員工，並以一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72	\$2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0,512	327,4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5,953	237,8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219	10,10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58,534	111,26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4,681	657
存出保證金	3,696	4,673
小計	156,083	364,513
合計	\$654,867	\$692,261

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90,000	\$-
應付款項	785	6,63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513,703	16,408
租賃負債	30,409	42,289
存入保證金	402	67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70,830	-
合計	\$906,129	\$66,005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增加/減少17千元及227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72千元及245千元。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民國一一二年度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對於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49,051千元及32,746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皆為10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截至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持有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2.12.31					
短期借款 (含預期支付利息)	\$191,928	\$-	\$-	\$-	\$191,928
應付款項 (含其他應付款)	514,488	-	-	-	514,488
長期借款 (含預期支付利息)	69,481	107,411	-	-	176,892
租賃負債	11,996	11,845	7,179	-	31,020
111.12.31					
應付款項	\$23,039	\$-	\$-	\$-	\$23,039
租賃負債	12,450	23,840	7,179	-	43,469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存入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 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01.01	\$-	\$-	\$677	\$42,289	\$42,966
現金流量	190,000	170,830	(280)	(12,451)	348,099
非現金流量			5	571	576
112.12.31	\$190,000	\$170,830	\$402	\$30,409	\$391,641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01.01	\$677	\$54,658	\$55,335
現金流量	-	(13,136)	(13,136)
非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之利息	-	767	767
111.12.31	\$677	\$42,289	\$42,966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商品，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商品，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商品，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部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之資產及負債，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	\$-	\$-	\$8,272	\$8,2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90,512	\$-	\$-	\$490,512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	\$-	\$-	\$284	\$2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0,100	\$277,364	\$-	\$327,464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之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
112年1月1日	\$284
112年度取得	8,700
112年度評價調整認列於損益	(712)
112年12月31日	\$8,2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之金融資產
	有限合夥
111年1月1日	\$-
111年度取得	300
111年度評價調整認列於損益	(16)
111年12月31日	\$28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持有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說明如下：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有限合夥係採用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並依據該公司之淨資產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司之股權價值。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7	30.705	\$1,748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49	30.71	\$23,009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43千元及2,630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5.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四。
6.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五
7.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1,955,433	43.75%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別資訊。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註2)	(註3)	(註4)	(註5)				(註3)	(註7)	(註7)	(註7)
0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三江電機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4	\$1,848,890	\$1,025,000	\$1,025,000	\$823,560	\$ -	83.16%	\$2,465,186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百。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一百五。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	彰能資本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272	4.86%	\$8,272	無
本公司	上市櫃股票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370,290	490,512	6.13%	490,512	無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1	-	-	\$-	12,000	\$1,344,400	-	\$-	\$-	\$-	12,000	\$1,344,400
								(註2、註3)						

註1：Mighty Firm International Ltd.及個人股東等。

註2：本年度已支付三江前股東價金794,000千元，另500,000千元帳入其他應付款。

註3：112年3月參與三江電機現金增資50,400千元，每股112千元，共計450股。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44,363	11.82%	依合約規定	其交易價格及收付款 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 重大差異	依合約規定	應付帳款 \$49,205	12.08%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綠祚股份 有限公司	臺灣	美容護膚保 養品業務	\$94,736	\$94,736	2,900	100%	\$22,927	\$(561)	\$(561) (註3)	子公司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鎡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臺灣	電子器材 設備批發	55,000	10,000	5,500	55%	54,907	2,794	(689) (註3)	子公司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九合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臺灣	電子器材 設備批發	1,000	41,000	100	100%	641	(263)	(263) (註3)	子公司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瑞合投資 有限公司	臺灣	投資業務	-	100	-	-	-	(40)	(40) (註3)	民國一十二年 九月解散
合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三江電機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變壓器及配電盤 生產及銷售	1,344,400	-	12	100%	1,372,129	82,598	28,571 (註1、3)	子公司

註1：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85,002千元及股權淨額差異攤提數56,431千元。

註2：三江電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與江富企業有限公司已辦理簡易合併，業已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註3：於編製合併財報時業已沖銷。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應收帳款明細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使用權資產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4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1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11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長期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12
租賃負債明細表	5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14
營業成本明細表	6
推銷費用明細表	7
管理費用明細表	8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9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18(3)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18(4)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資訊	附註六.17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21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6	
	活期存款	35,937	
合 計		<u>\$36,074</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金額	備註
非關係人		
B 客戶	\$4,712	1. 其他係個別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者。
C 客戶	3,506	
D 客戶	915	
其他	233	
合計	9,366	2. 應收帳款均因營業活動而產生，且未有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減：備抵損失	(37)	
淨額	<u>\$9,329</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1)		本期減少(註1)		期末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保證或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質押情形	
綠祚股份有限公司	2,900	\$23,488	-	\$-	-	\$(561)	2,900	100%	\$22,927	\$5.26	\$15,250	無	
鎡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7,038	4,500	48,558	-	(689)	5,500	100%	54,907	9.98	54,907	無	
九合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0	40,904			4,000	(40,263)	100	100%	641	6.41	641	無	
瑞合投資有限公司	10	52	-		10	(52)	-	-	-	-	-	無	註2
三江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	12	1,372,129		-	12	100%	1,372,129	23,467.08	281,605	無	
合計		<u>\$71,482</u>		<u>\$1,420,687</u>		<u>\$(41,565)</u>			<u>\$1,450,604</u>		<u>\$352,403</u>		

註1：本期淨增減變動包括：新增投資1,389,400千元、減資退回股款40,000千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27,018千元、股權淨值差異調整3,558千元、子公司清算返還資產(12)千元及認列子公司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842)千元。

註2：瑞合投資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十二年九月解散。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使用權資產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成本					
房屋及建築	\$58,584	\$-	\$-	\$58,584	
運輸設備	3,554	-	(1,794)	1,760	
合 計	62,138	-	(1,794)	60,3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7,635	11,355		28,990	
運輸設備	2,821	586	(1,794)	1,613	
合 計	20,456	\$11,941	\$(1,794)	30,603	
使用權資產淨額	\$41,682			\$29,741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110年3月1日至116年2月28日	1.37%~1.64%	\$30,258	
運輸設備	109年10月29日至113年3月31日	2.13%~2.21%	151	
合 計			30,409	
減：一年內到期之租賃負債			(11,615)	
一年以上到期之租賃負債			\$18,794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製成品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加：期初原物料	\$50,566	
本期進料(淨額)	43,563	
減：出售原物料	(16,231)	
原物料報廢	(828)	
轉列費用	(2,465)	
本期耗用原料	<u>74,605</u>	
直接人工	6,865	
製造費用	15,068	
加：期初在製品	1,019	
減：盤盈	<u>182</u>	
製成品銷貨成本	<u>97,739</u>	
加：期初製成品	18,314	
本期進貨(淨額)	9,406	
減：轉列費用	(31)	
下腳收入	(1,423)	
存貨盤盈	(182)	
存貨報廢	(149)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914)	
其 他	<u>3,344</u>	
營業成本	<u><u>\$122,104</u></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081	
交際費	360	
旅 費	249	
保 險 費	228	
其 他	534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3,452</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勞 務 費	\$27,317	
薪 資 支 出	21,932	
折 舊	13,228	
其 他	13,044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75,521</u>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檢 驗 費	\$611	
勞 務 費	206	
修 繕 費	169	
其 他	157	(金額小於該科目5%以下)
合 計	<u>\$1,143</u>	